

七、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宝城街道办事处滨河北路祥和水岸八单元 203		邮政编码	464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卢伟	电 话	13525530011		
	传 真	/	网 址	/		
组织结构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卢伟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13525530011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张朝龙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13564582145
成立时间	2021 年 03 月 24 日		员工总人数: 73			
企业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其中	项目经理	15	
营业执照号	91411729MA9GJEYX6K			高级职称人员	3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	2024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8 日			中级职称人员	15	
注册资金	壹仟万圆整			初级职称人员	1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蔡支行			技 工	30	
账号	249477914374			拟派项目经理姓名	李奎	
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施工,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住宅经营范围室内装饰装修; 施工专业作业; 建筑劳务分包, 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土石方工程施工;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水泥制品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房屋拆迁服务：装卸搬运，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

注：1. 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1.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29MA9GJEYX6K		
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卢伟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工程施工和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水泥制品销售，石料水泥石灰制品销售，非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房屋拆迁服务，装卸搬运，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1年03月24日		
住所	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宝城街道办事处 处滨河北路祥和水岸八单元203		
登记机关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10月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29MA9GJEYX6K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21]008899

企业名称：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伟

单位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宝城街道办事处滨河北路祥和水岸八单元203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 年11 月18 日至 2027 年11 月18 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 年11 月1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 建筑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宝城街道办事处滨河北路祥和水岸八单元2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1729MA9GJEYX66
法定代表人:	卢伟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341336541
有效期:	至2026年06月13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发证机关:
	2022年01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21735926	

4. 开户许可证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249477914374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蔡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卢伟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119001088301



2021 年 09 月 26 日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900165319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 丽水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年 12月 1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29MA9GJEYX6K	纳税人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409002041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10,880.16	
4411562409002041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5,440.08	
44115624090020410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475.95	
44115624090020410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204.06	
44115624090020410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5	283.4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柒仟贰佰捌拾叁元陆角玖分				¥17,283.69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宝城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729242902社保经办机构: 罗山县职工失业保险管理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000501167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 宝城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年 10月 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29MA9GJEYX6K	纳税人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410001003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08	741.36	
4411562410001003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08	371.68	
44115624100010031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08	601.20	
44115624100010031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08	257.76	
44115624100010031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08	446.6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壹仟玖佰贰拾元零陆角肆分				¥21,920.64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宝城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729242902社保经办机构: 罗山县职工失业保险管理所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11月13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29MA9GJEYX6K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丽水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110055225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13170.72	2024-11-13 16:30:16		
44115624110055225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6585.36	2024-11-13 16:30:16		
44115624110055225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576.15	2024-11-13 16:30:16		
44115624110055225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247.02	2024-11-13 16:30:16		
44115624110055225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1-01	2024-11-30	428.03	2024-11-13 16:30:16		
合计金额	贰万壹仟零柒元贰角捌分				¥21007.28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100323100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罗水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2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29MA9GJEYX6K			纳税人名称	河南清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5010055225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12-01至2024-12-31	2025-01-14	0.30	
44115625010055225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12-01至2024-12-31	2025-01-14	0.03	
44115625010055225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12-01至2024-12-31	2025-01-14	0.01	
44115625010055225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2-01至2024-12-31	2025-01-14	3.68	
44115625010055225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滞纳金	2024-12-01至2024-12-31	2025-01-14	0.0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元零伍分					¥4.05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罗水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729242902社保经办机构：罗山县工伤保险管理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100022834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罗水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2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29MA9GJEYX6K			纳税人名称	河南清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5010055225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14	809.88	
44115625010055225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14	101.44	
44115625010055225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14	78.87	
44115625010055225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14	33.81	
44115625010055225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14	73.2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仟捌佰玖拾元零贰角叁分					¥2,890.23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罗水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729242902社保经办机构：罗山县职工失业保险管理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100022833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21日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丽水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29MA9GJEYX6K		纳税人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5010035227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14	600.96	
44115625010035227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14	300.48	
44115625010035227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14	26.29	
44115625010035227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14	11.27	
44115625010035227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14	19.5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伍拾捌元伍角叁分					¥958.53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丽水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729242902社保经办机构：罗山县职工失业保险管理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55250100064980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2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29MA9GJEYX6K		纳税人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56250100057567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4	297.7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佰玖拾柒元柒角叁分					¥297.73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 (盖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工程施工合同现金,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丽水税务分局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征税专用章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55250100064978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2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29MA9GJEYX6K		纳税人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562501000575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4	286.91
34115625010005756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4	114.40
34115625010005756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4	171.60
341156250100057567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4	1120.3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贰仟零壹拾贰元肆角					¥12,012.40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 (盖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丽水税务分局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征税专用章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55250100064979

填发日期: 2025 年 1 月 2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29MA9GJEYX6K	纳税人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5625010005756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4	10,209.1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零贰佰零玖元壹角玖分				¥10,209.19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罗山县税务局丽水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征税专用章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7.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信阳琦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

审计报告

豫信阳琦源所审【2024】第 010 号

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沛州建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2023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 2023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沛州建设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以及所有者权益的增减变动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的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沛州建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沛州建设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财务决算专项审核报告、工资薪酬报告、管理建议书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存在其他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沛州建设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沛州建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沛州建设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沛州建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导致对漳州建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漳州建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阳市信源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信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非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77.92	2,523.96	短期借款	31		
应收票据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账款	3	1,164,629.91	3,219,981.89	应付账款	33	1,081,432.55	937,731.87
预付款项	4	2,517,263.00	1,298,669.00	预收账款	34	1,860,000.00	450,000.00
应收利息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42,760.00	683,370.00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2,341.01	-15,911.29
其他应收款	7	2,235,855.00	90,000.00	应付利息	37		
存货	8	1,269,982.23	256,060.48	应付股利	38		
其他流动资产	9	92,150.79	538.65	其他应付款	39	2,362,845.35	1,825,856.10
待摊费用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		
流动资产合计	11	7,280,658.85	4,867,776.98	其它流动负债	41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42	5,349,381.91	3,881,016.68
长期股权投资	12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			长期借款	43		
长期应收款	14			应付债券	44		
固定资产原值	15	3,000.00		长期应付款	45		
减:累计折旧	16	79.17		专项应付款	46		
固定资产净值	17	2,920.83		预计负债	47		
在建工程	18			递延收益	48	833,333.34	
工程物资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		
固定资产清理	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	833,333.34	
无形资产	21			负债合计	51	6,182,715.25	4,104,681.68
递延资产	22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3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		
开发支出	24			资本公积	53		
商誉	25			减:库存股	54		
长期待摊费用	26			盈余公积	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			未分配利润	56	1,100,861.43	986,73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股东权益合计	57	1,100,861.43	986,73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2,920.83					
资产总计	30	7,283,579.68	4,867,776.9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0	7,283,579.68	4,867,776.98

单位负责人:

财务主管:

制表人:

琦源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专用章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月数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1,236,505.76
减:营业成本	2	128,446.14	1,042,733.84
税金及附加	3	63.93	826.63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44,571.79	235,931.96
财务费用	6	111.35	2,236.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	-173,193.21	-45,222.78
加: 营业外收入	11	83,333.33	166,666.66
其中:政府补助		83,333.33	166,666.66
减: 营业外支出	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	-89,859.88	121,443.88
减:所得税费用	15	2,230.00	2,23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	-92,139.90	119,213.88
五、每股收益	17		
(一)基本每股收益	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19		

单位负责人:

财务主管: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813,146.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36,989.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5,350,135.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311,087.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734,339.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3,240.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290,21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5,348,88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253.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3,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3,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6.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523.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777.92

琦源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专用章



补 充 资 料	行 次	本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14,134.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79.17
无形资产摊销	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1,013,921.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1,400,706.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1,468,335.23
其他	55	833,33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253.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2,515.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1,253.96

单位负责人：

财务主管：

制表人：

瑞源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专用章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湖南湘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86,730.30	986,730.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986,730.30	986,730.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本年净利润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综合收益小计						
（四）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或股本）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或股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五）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六）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0.00				1,100,864.43	1,100,864.43

制表人：

财务总监：

单位负责人：

琦源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专用章



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罗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成立于2021年03月24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29MA9GJEYX6K；法定代表人：卢伟；公司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宝城街道办事处滨河北路祥和水岸八单元20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水泥制品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制度》。

2. 会计年度

公司采用公历年制度，自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现金等价物确定标准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



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6. 坏账核算方法

(1) 坏账的确定标准是:对债务人撤销、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按照公司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确认为坏账。

(2) 实际发生坏账时,冲销坏账准备。

7. 存货核算方法

- (1) 存货包括工程施工、低值易耗品等;
- (2)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核算;
- (3) 原材料于领用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4)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标准: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设备、器具、工具等;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两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的计价: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综合计提。

9.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如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与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不同,按孰短原则平均摊销。如合同与法律都无规定年限,按十年采用直线法摊销。

10. 收入确认原则

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



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1.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12. 利润分配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亏损；
- (2) 支付股利。

本公司税后利润的分配和股利支付，由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主要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包括有增值税及其附加税、所得税等。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67
银行存款	777.92	2,554.63
合计	777.92	2,523.96

二、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科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1,164,629.91	3,219,774.89
合计	1,164,629.91	3,219,774.89



四、应收账款明细前五名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湖南鑫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罗山分公司	629,706.89	2,505,106.89
湖南鑫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9,331.32	
衡阳县南岳镇卫生院	5,591.70	424,878.00
湖南鑫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0,000.00
湖南鑫源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350,000.00
合计	1,164,629.91	2,869,984.89

五、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科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35,855.00	90,000.00
合计	2,235,855.00	90,000.00

2. 其他应收款明细前五名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衡阳县	1,073,400.00	
衡阳县	573,000.00	
衡阳县	500,000.00	
衡阳县	50,000.00	
衡阳县	37,455.00	
合计	2,235,855.00	

六、存货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原材料		290,617.99	22,666.64	267,951.35
库存商品	256,060.48	1,749,361.44	1,000,000.00	1,269,882.44
合计	256,060.48	2,039,979.43	1,022,666.64	1,269,882.44

七、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3,000.00		3,000.00
电子设备		3,000.00		3,0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79.17		79.17
累计折旧		79.17		79.17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20.83		2,920.83

33.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工资	683,370.00	914,665.00	1,555,275.00	42,760.00
合计	683,370.00	914,665.00	1,555,275.00	42,760.00

34. 应付账款

34.1. 应付账款

科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1,081,432.55	937,731.87
合计	1,081,432.55	937,731.87

34.2. 应付账款明细前五名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湖南一建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500,600.00	500,600.00
湖南一建五金能源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湖南一建建材有限公司	5,930.00	5,930.00
湖南一建实业有限公司	60,769.55	60,769.55
湖南一建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1,000.00	51,000.00
合计	828,299.55	728,299.55

34.3. 其他应付款

34.3.1. 其他应付款

科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362,845.35	1,825,856.10
合计	2,362,845.35	1,825,856.10

34.3.2. 其他应付款明细前五名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湖南一建	1,488,131.44	965,192.00
湖南一建	874,713.92	860,664.10
湖南一建		20,000.00
湖南一建		-60,000.00
湖南一建		-10,000.00
合计	2,362,845.35	1,735,856.10

琦源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专用章



二、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

科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账款	1,860,000.00	450,000.00
合计	1,860,000.00	450,000.00

2. 预收账款明细前五名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福建三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乐住花园	850,000.00	
福建三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0,000.00	
福建三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	
福建三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合计	1,860,000.00	100,000.00

三、应交税费

项目	税率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2,904.36	
应交增值税		0	
应交企业所得税		2,280.08	107.67
应交印花税		63.93	58.47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教育费附加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房产税		2,904.36	
应交土地增值税			-16,077.43
合计		2,344.65	5,911.29

四、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1. 期初未分配利润	986,730.30
2. 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调整因素	
5. 本年年初余额	986,730.30
6. 本年净利润	1,401,614.91
7. 本年净利润转入	
8. 其他调整	

琦源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专用章



本年减少数	1,287,480.78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本年分配股票股利数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1,100,864.43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得现金股利数	

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工程服务	1,236,505.76	
收入合计	1,236,505.76	
材料费	63,618.50	
运费	78,903.80	
人工费	411,951.00	
燃料费	488,260.54	
其他费用	1,042,733.84	

琦源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专用章

一、主营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数	备注
工程服务	1,236,505.76	
合计	1,236,505.76	

二、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数	备注
材料费	63,618.50	
运费	78,903.80	
人工费	411,951.00	
燃料费	488,260.54	
合计	1,042,733.84	



一、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办公费	323.68	
差旅费	194.20	
业务招待费	129.46	
其他	179.29	
合计	826.63	

二、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广告费	79.17	
运输费	24,098.30	
装卸费	750.00	
仓储费	52,500.00	
保险费	64,775.00	
利息	76,140.00	
其他	15,895.51	
合计	235,931.96	

琦源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专用章

三、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银行手续费	2,309.50	
利息收入	-73.39	
合计	2,236.11	

四、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政府补助	166,666.66	
合计	166,666.66	



五、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所得税	7,309.75	
合计	7,309.75	

五、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六、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0MA3XBG0L8F

(副本) 1-1

名称	信阳琦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成立日期	2002年12月02日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02年12月02日至2028年12月01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徽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新七大道与新六大街交叉口博林国际广场15号楼1406室

经营范围 资产评估、审计查证、经济案件审计、注册资金审验、基建资金来源审验、工程预算审验、建账、建制、清理债权债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 年 05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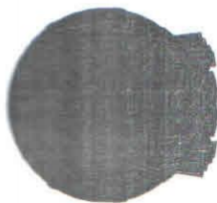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信息公示系统披露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信阳琦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首 席 合 伙 人: 徐 徽

主 任 会 计 师:

经 营 场 所: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新七大道与新六大街交叉
口博林国际广场15号楼1406室



组 织 形 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120301080014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02]10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2年4月28日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二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徐燕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09-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阳商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6001687609291527
Identity card No.



2020年3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4年6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刘立
Full name 刘立
Sex 女
出生日期 1956-10-07
Date of birth 1956-10-07
工作单位 信阳琦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信阳琦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13001195610073046
Identity card No. 41300119561007304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年 月 日



本所服务项目：

验证注册资本	承办资产评估
审计会计报表	鉴证经济案件
设计会计制度	辅导会计核算
担任会计顾问	论证经济效益
基本建设审计	提供会计咨询

本所宗旨：

以法为准	质量第一
服务第一	信誉第一

经营理念：

从我做起 从现在做起

职业道德：

独立、客观、公正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与新七大道交汇处博林国际大厦1406室
固定电话：0376-6263399 6238097 手机：13837695624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沁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77.92	2,523.96	短期借款	31		
应收票据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账款	3	1,164,629.91	3,219,984.89	应付账款	33	1,081,432.55	937,731.87
预付账款	4	2,517,263.00	1,298,669.00	预收账款	34	1,860,000.00	450,000.00
应收利息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42,760.00	683,370.00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2,344.01	-15,911.29
其他应收款	7	2,235,855.00	90,000.00	应付利息	37		
存货	8	1,269,982.23	256,060.48	应付股利	38		
其他流动资产	9	92,150.79	538.65	其他应付款	39	2,362,845.35	1,825,856.10
其他费用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40		
流动资产合计	11	7,280,658.85	4,867,776.98	其它流动负债	41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42	5,349,381.91	3,881,016.68
长期股权投资	12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			长期借款	43		
长期应收款	14			应付债券	44		
固定资产原值	15	3,000.00		长期应付款	45		
减:累计折旧	16	79.17		专项应付款	46		
固定资产净值	17	2,920.83		预计负债	47		
在建工程	18			递延收益	48	833,333.31	
工程物资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		
固定资产清理	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	833,333.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21			负债合计	51	6,182,715.22	3,881,016.68
油气资产	22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3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		
开发支出	24			资本公积	53		
商誉	25			减:库存股	54		
长期待摊费用	26			盈余公积	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			未分配利润	56	1,100,864.43	986,73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股东权益合计	57	1,100,864.43	986,73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2,920.83	-				
资产总计	30	7,283,579.68	4,867,776.9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0	7,283,579.68	4,867,776.98

单位负责人:

财务主管:

制表人: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月数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1,236,505.76
减:营业成本	2	128,446.14	1,042,733.84
税金及附加	3	63.93	826.63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44,571.79	235,931.96
财务费用	6	111.35	2,236.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	-173,193.21	-45,222.78
加: 营业外收入	11	83,333.33	166,666.66
其中:政府补助		83,333.33	166,666.66
减: 营业外支出	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	-89,859.88	121,443.88
减:所得税费用	15	2,236.75	7,609.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	-92,135.96	114,134.13
五、每股收益	17		
(一)基本每股收益	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19		

单位负责人:

财务主管: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813,146.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36,989.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5,350,135.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311,087.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734,339.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3,240.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290,21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5,348,88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253.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3,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3,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253.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523.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77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本年净利润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现金流量净额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合计					
（三）、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股本）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或股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0.00			1,100,864.43

单位：元

财务主管：

制表人：

补 充 资 料	行 次	本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14,134.1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79.17
无形资产摊销	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	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1,013,921.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1,400,706.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1,468,335.23
其他	55	833,33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253.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2,577.9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2,577.9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1,746.04

单位负责人:

财务主管:

制表:





初步业务活动程序表

被审计单位	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索引号	1000
项目	初步业务活动程序表	截止日/期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人	焦岩	复核人	刘立
日期	2024 年 3 月 08 日	日期	2024 年 3 月 08 日
初步业务活动目标： 1. 确定是否接受业务委托。 2. 如果接受业务委托，确保在计划审计工作时达到下列要求： (1) 注册会计师已具备执行业务所需要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 (2) 不存在因管理层诚信问题而影响注册会计师承接或保持该项业务意愿的情况； (3) 与被审计单位不存在对业务约定条款的误解。			
初步业务活动程序		索引号	执行人
1. 如果是首次接受业务委托，实施下列程序： (1) 与委托人面谈，讨论下列事项： ① 审计的目标； ② 审计报告的用途； ③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④ 审计范围； ⑤ 执行审计工作的安排，包括出具审计报告的时间要求； ⑥ 审计报告格式和对审计结果的其他沟通形式； ⑦ 管理层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 ⑧ 注册会计师不受限制地接触任何与审计有关的记录、文件和所需要的其他信息； ⑨ 与审计涉及的客户内部审计人员和其他员工工作的协调(必要时)； ⑩ 审计收费，包括收费的计算基础和收费安排。 (2) 初步了解客户及其环境，进行初步业务风险评估并予以记录。 (3) 征得客户书面同意后，与前任注册会计师沟通。			
2. 如果是连续审计，实施下列程序： (1) 了解审计的目标、审计报告的用途、审计范围和时间安排等是否发生变化； (2) 查阅以前年度审计工作底稿，重点关注非标准审计报告、管理建议书和重大事项概要等； (3) 初步了解客户及其环境发生的重大变化，进行初步业务风险评估并予以记录； (4) 考虑是否需要修改业务约定条款，是否需要提醒客户注意现有的业务约定条款。		1200	徐徽
3. 评价是否具备执行该项审计业务所需要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		1100	徐徽
4. 完成业务承接评价表或业务保持评价表。		1100	徐徽
5. 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适用于首次接受业务委托，以及连续审计中修改长期审计业务约定书条款的情况)。		1200	徐徽



业务承接/保持评价表

被审计单位	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索引号	1100
项目	初始业务活动程序表	截止日/期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人	焦岩	复核人	刘立
日期	2024 年 3 月 08 日	日期	2024 年 3 月 08 日

一、客户基本情况

1. 客户法定名称：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宝城街道办事处滨河北路祥和水岸八单元 203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网址： 联系人：

2. 主要业务：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水泥制品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所有制性质（国有 / 外商投资 / 民营 / 其他）：民营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4. 所有权结构、股东名称、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公司成立日期

所有权：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卢伟；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0万元；成立于2021年03月21日

5. 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无

6. 所处行业是否属于高风险行业、发展趋势和竞争情况

所处行业属于风险一般行业，发展趋势较好，竞争较为激烈。

7. 会计记录是否完整

会计记录较为完整。

8. 内部控制情况

内部控制尚可。

二、审计业务基本情况

	☒ 通用目的
审计报告用途	☐ 特殊目的： <u> </u>
已审计财务报表的预期使用者	公司股东、管理层等
提交审计报告的时间	2024年03月08日

--	--

三、评价客户的诚信

客户的诚信	记录内容
考虑因素：	
1. 主要股东、关键管理人员、关联方及治理层的身份和商业信誉：	较好
2. 客户的经营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3. 主要股东、关键管理人员及治理层对内部控制环境和会计准则等的态度：	较好
4. 客户是否过分考虑将会计师事务所的收费维持在尽可能低的水平：	否
5. 注册会计师的工作范围受到不适当限制的迹象：	否
6. 客户可能涉嫌洗钱或其他刑事犯罪行为的迹象：	否
7.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否

评价结论： 经评价，该客户诚信度较高。

四、可审性评价结论

根据上述会计记录、内部控制和客户的诚信的了解，评价客户是否具有可审性。

经评价，该客户具有可审性。

五、评价独立性

评价项目	是/否
1. 识别并记录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存在自身利益威胁、自我评价威胁、过度推介威胁、密切关系威胁和外在压力威胁等损害独立性的情形。这些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1) 向该客户收取的全部费用是否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收入总额中占有很大比重？	否
(2) 是否存在或有收费？	否
(3) 是否存在逾期收费？	否
(4) 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人员是否曾接受客户提供的贵重礼品或超规格招待？	否
(5)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与客户发生诉讼或可能发生诉讼？	否
(6) 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管理人员是否与客户的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直系亲属或近缘亲属关系？	否
(7) 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管理人员是否与客户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的员工存在直系亲属或近缘亲属关系？	否
(8) 客户的高级管理人员，或所处职位能够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的员工，近期是否曾是会计师事务所的合伙人？	否
(9)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为客户中拥有经济利益？	否
(10)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为客户提供可能威胁独立性的服务，包括行使管理层职责的服务、代理记账或代编报表等服务？	否
(11)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在法律诉讼中以客户名义进行辩护或在共同的推广活动中以客户名义进行宣传？	否
(12) 是否存在会计师事务所同一名高级职员多年执行该客户审计业务的情况？	否





审 计 业 务 约 定 书

委托单位		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	
受托单位		信阳琦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电话	0376-6263399
约 定 事 项	1. 范围和内容	2023 年资产负债表、2023 年利润表、2023 年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 目的	报表审计		
	3. 时间	2024 年 03 月 07 日		
	4. 收费金额	元（大写：）		
委托方的责任和义务		受托方的责任和义务		
1. 及时提供 审计所需的全部资料，并对审计所需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2. 为审计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及合作。 3. 预付审计费的 %，待审计报告交付时，付清全部审计费用。		1. 按照约定完成审计业务，出具真实、合法的审计报告。 2. 对在执行审计业务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和审计结果保密。		
其 它	1. 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承担违约责任。 2. 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方单位盖章：

受托方单位盖章：

委托方负责人签名：

受托方负责人签名：

2024 年 03 月 07 日

2022 年 03 月 07 日



管理层声明书

信阳琦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并 徐徽 注册会计师:

本公司已委托贵事务所对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3 年度的利润表进行审计, 并出具审计报告。

为配合贵事务所的审计工作, 本公司就已知全部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1. 本公司承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我们的责任。
2. 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上年度保持一致, 本公司管理层对上述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3. 设计、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 保证本公司资产安全和完整, 防止或发现并纠正错报, 是本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4. 本公司承诺财务报表符合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允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不存在重大错报, 包括漏报。贵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未更正错报, 无论是单独还是汇总起来, 对财务报表整体均不具有重大影响。未更正错报汇总表附后。
5. 本公司已向贵事务所提供了:
 - (1) 全部财务信息和其他数据;
 - (2) 全部重要的决议、合同、章程、纳税申报表等相关资料;
 - (3) 全部股东会和董事会的会议记录。
6. 本公司所有经济业务均已按规定入账, 不存在账外资产或未计负债。
7. 本公司认为所有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重大假设是合理的, 恰当地反映了本公司的意图和采取特定措施的能力; 用于确定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并在使用上保持了一贯性; 本公司已在财务报表中对上述事项作出恰当披露。
8.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重述比较数据的任何事项。
9. 本公司已提供所有与关联方和关联方交易相关的资料, 并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识别和披露了所有重大关联方交易。
10. 本公司已提供全部或有事项的相关资料。除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或有事项外,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赔偿、承兑、担保等或有事项。
11. 除财务报表附注披露的承诺事项外,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12. 本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影响财务报表公允性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13. 本公司已采取必要措施防止或发现舞弊及其他违反法规行为, 并如实披露:
 - (1) 涉及管理层的任何舞弊行为或舞弊嫌疑的信息;
 - (2) 涉及对内部控制产生重大影响的员工的任何舞弊行为或舞弊嫌疑的信息;
 - (3) 涉及对财务报表的编制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人员的任何舞弊行为或舞弊嫌疑的信息。
14. 本公司严格遵守了合同规定的条款, 不存在因未履行合同而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15. 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所有资产均拥有合法权利, 除已披露事项外, 无其他被抵押、质押资产。
16. 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持续经营假设是合理的, 没有计划终止经营或破产清算。
17. 本公司已提供全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相关资料, 除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未收到监管机构有关调整或修改财务报表的通知;
(2)无税务纠纷。

【注册会计师认为重要而需声明的事项，或者管理层认为必要而声明的事项。例如：

2. 本公司对存货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予以确认和计量：受托代销商品或不属于本公司的存货未包括在会计记录内；在途物资或由代理商保管的货物均已确认为本公司存货。

附件：未更正错报汇总表

财务负责人：(签名)

附件：

[illegible]

本公司经考虑认为，上述未更正错报对公司财务报表整体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未予调整。

与治理层的沟通函

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1 号——与治理层的沟通》的规定,在审计中,注册会计师应当就自身的独立性与治理层进行书面沟通。此外,注册会计师还应当就与财务报表审计相关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与治理层责任相关的重大事项,以适当的方式及时与治理层沟通。保持有效的双向沟通关系,有利于注册会计师与治理层履行各自的职责。

必须特别强调的是,除法律法规和审计准则另有规定的情形之外,这份书面沟通文件仅供贵单位治理层使用,我们对第三方不承担任何责任,未经我们事先书面同意,沟通文件不得被引用、提及或向其他人披露。

一、独立性问题

现就独立性问题声明如下:

(一)参与贵单位审计工作的审计项目组成员、本会计师事务所其他相关人员以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规范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二)根据职业判断,我们认为本会计师事务所与贵单位之间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关系和事项;

(三)我们已经根据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规范的规定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防止可能出现的对独立性的威胁。

二、重大事项

以下内容是与我们对贵单位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相关的、按规定应予沟通的重大事项:

(一)对贵单位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披露的看法

(二)审计工作中遇到的重大困难

(三)未更正错报

我们发现,贵单位

我们已于 2024 年 03 月 07 日就上述事项与贵单位管理层沟通并提请更正,但至今尚未得到更正。如不更正,将会导致的后果。根据该笔业务的性质和重要程度,我们对贵单位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将不能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再次提请贵单位予以更正。

(四)其他事项



信阳琦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

2024 年 03 月 07 日



贵单位授权代表签字:

2024 年 03 月 07 日



审计工作完成情况核对表

被审计单位	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索引号	6700	
项目	审计工作完成情况核对表	截止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	焦岩	复核	刘立	
日期	2024 年 03 月 08 日	日期	2024 年 03 月 08 日	
审计工作		是/否/不适用	备注	索引号
1. 是否执行业务承接或保持的相关程序?		是		
2. 是否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		是		
3. 是否制定审计计划?		是		
4. 审计计划制定过程中, 是否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并评估重大错报风险, 包括舞弊风险?		是		
5. 是否召开项目组会议对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的可能性进行讨论, 包括舞弊导致错报的可能性?		是		
6. 审计计划是否经适当人员批准?		是		
7. 是否与被审计单位就审计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沟通?		是		
8. 对计划的修改是否得到记录?		不适用		
9. 是否已获取所有必要的来自银行、律师、债权人、债务人、持有存货的第三方等外部机构的询证函回函或确认函?		不适用		
10. 所有重要实物资产是否均已实施监盘?		是		
11. 当涉及利用其他注册会计师或专家的工作时, 能否确信其他注册会计师或专家的工作可以满足审计的要求?		不适用		
12. 计划执行的其他重要审计程序是否全部执行完毕, 未能执行的审计程序是否实施了替代审计程序?		是		
13. 审计范围是否受到限制?		否		
14. 是否对风险评估结果进行复核, 已确定其是否仍然适当? 如果应当修正风险评估结果, 是否已修改? 是否同步修改计划实施的进一步审计程序?		是		
15. 是否恰当应对在审计过程中识别的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风险?		不适用		
16. 是否对期后事项实施审计, 并考虑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不适用		
17. 是否对或有事项实施审计, 并考虑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不适用		
18. 是否对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实施审计, 并考虑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不适用		
19. 是否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实施审计?		不适用		
20. 是否已就审计中发现的重大错报及其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与适当层次的管理层或治理层沟通?		不适用		
21. 是否在审计结束时或临近结束时对财务报表进行总体复核?		是		
22. 是否召开项目组会议, 并确定建议调整事项和试算平衡表?		是		
23. 是否编制重大事项概要, 是否所有重大事项均已得到满意解决?		不适用		
24. 是否与被审计单位就建议调整事项进行沟通, 并经被审计单位确认?		不适用		
25. 是否累计所有未更正错报, 包括错误和推断误差, 并评估未		不适用		



更正错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26. 未更正错报汇总表是否经被审计单位确认?	是		
27. 董事会是否已批准审计后的财务报表?	是		
28. 项目负责经理是否已复核工作底稿?	是		
29. 项目负责合伙人是否已复核工作底稿?	是		
30. 是否已完成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必要时)?	不适用		
31. 是否已获取管理层声明书原件, 并确定其签署日期与审计准则规定的日期一致?	是		
32. 是否完成审计总结?	是		



业务复核核对表			
被审计单位	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索引号	6800
项目	业务复核核对表	截止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	焦岩	复核	刘立
日期	2024 年 03 月 08 日	日期	2024 年 03 月 08 日
一、项目负责经理复核			
复核事项		是/否/不适用	备注
1. 是否已复核审计计划, 以及导致对审计计划作出重大修改的事项?		是	
2. 是否已复核重要的财务报表项目?		是	
3. 是否已复核特殊交易或事项, 包括债务重组、关联方交易、非货币性交易、或有事项、期后事项、持续经营能力等?		不适用	
4. 是否已复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不适用	
5. 是否已复核重大事项概要?		是	
6. 是否已复核建议调整事项?		是	
7. 是否已复核管理层声明书, 股东(大)会、董事会相关会议纪要, 与客户的沟通记录及重要会谈记录, 律师询证函复函?		是	
8. 是否已复核审计总结?		是	
9. 是否已复核已审计财务报表和拟出具的审计报告?		是	
10. 实施上述复核后, 是否可以确定下列事项:			
(1) 审计工作底稿提供了充分、适当的记录, 作为审计报告的基础?		是	
(2) 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		是	
(3) 对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及采取的应对措施是恰当的, 针对存在特别风险的审计领域, 设计并实施了针对性的审计程序, 且得出了恰当的审计结论?		不适用	
(4) 作出的重大判断恰当合理?		是	
(5) 提出的建议调整事项恰当, 相关调整分录正确?		不适用	
(6) 未更正错报无论是单独还是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整体均不具有重大影响?		不适用	
(7) 已审计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被审计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是	
(8) 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发表了恰当的审计意见, 拟出具的审计报告措辞恰当?		是	
签字	刘立	日期	2024/03/08
二、项目负责合伙人复核			
复核事项		是/否/不适用	备注
1. 是否已复核审计计划, 以及导致对审计计划作出重大修改的事项?		是	
2. 是否已复核重大事项概要?		是	
3. 是否已复核存在特别风险的审计领域, 以及项目组采取的应对措施?		不适用	
4. 是否已复核项目组作出的重大判断?		不适用	
5. 是否已复核建议调整事项?		是	
6. 是否已复核管理层声明书, 股东大会、董事会相关会议纪要, 与客户的沟通记录及重要会谈记录, 律师询证函复函?		不适用	
7. 是否已复核审计总结?		是	
8. 是否已复核已审计财务报表和拟出具的审计报告?		是	
9. 实施上述复核后, 是否可以确定:			
(1) 对项目负责经理实施的复核结果满意?		是	

(2)对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及采取的应对措施是恰当的，针对存在特别风险的审计领域，设计并实施了针对性的审计程序，且得出了恰当的审计结论？	不适用	
(3)项目组作出的重大判断恰当合理？	不适用	
(4)提出的建议调整事项恰当合理，未更正错报无论是单独还是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整体均不具有重大影响？	不适用	
(5)已审计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被审计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是	
(6)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发表了恰当的审计意见，拟出具的审计报告措辞恰当？	是	
签字	徐微	日期
2024/03/08		
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必要时)		
复核事项	是/否/不适用	备注
1.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之前进行的复核是否均已得到满意的执行？		
2. 是否已复核项目组针对本业务对本所独立性作出的评价，并认为该评价是恰当的？		
3. 是否已复核项目组在审计过程中识别的特别风险以及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项目组对舞弊风险的评估及采取的应对措施，认为项目组作出的判断和应对措施是恰当的？		
4. 是否已复核项目组作出的判断，包括关于重要性和特别风险的判断，认为这些判断恰当合理？		
5. 是否确定项目组已就存在的意见分歧、其他疑难问题或争议事项进行适当咨询，且咨询得出的结论是恰当的？		
6. 是否已复核项目组与管理层沟通的记录以及拟与其沟通的事项，对沟通情况表示满意？		
7. 是否认为所复核的审计工作底稿反映了项目组针对重大判断执行的工作，能否支持得出的结论？		
8. 是否已复核审计后的财务报表和拟出具的审计报告，认为审计后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拟出具的审计报告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制度的规定发表了恰当的审计意见？		
签字		日期



业务完成阶段审计工作

被审计单位	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索引号	6600
项目	业务完成阶段审计工作	截止日/期间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	焦岩	复核	刘立
日期	2024年03月08日	日期	2024年03月08日
审计工作		索引号	执行人
1. 汇总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审计差异,根据错报的重要性确定建议被审计单位调整的事项,编制账项调整分录汇总表、重分类调整分录汇总表、列报调整汇总表、未更正错报汇总表以及试算平衡表。		6110 6120 6130 6140 6150 6160	徐徽
2. 与被审计单位相关人员,就下列事项进行沟通,并签字确认: (1)审计意见的类型及审计报告的措辞; (2)账项调整分录汇总表、重分类调整分录汇总表、列报调整汇总表、未更正错报汇总表以及试算平衡表草案; (3)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4)对完善内部控制的建议; (5)执行该项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 获得被审计单位同意账项调整、重分类调整和列报调整事项的书面确认; 如果被审计单位不同意调整,应要求其说明原因。根据未更正错报的重要性,确定是否在审计报告中予以反映,以及如何反映。 在就上述有关问题与治理层沟通时,提交书面沟通函,并获得治理层的确认。		6200	徐徽
3. 编制正式的试算平衡表。		6110 6120	徐徽
4. 对财务报表进行总体复核,评价财务报表总体合理性。如果识别出以前未识别的重大错报风险,应重新考虑对全部或部分交易、账户余额、列报评估的风险是否恰当,并在此基础上重新评价之前实施的审计程序是否充分,是否有必要追加审计程序。		底稿格式参照风险评估工作底稿分析程序表(风险评估程序)(索引号:2120底稿)	徐徽
5. 将项目组成员间意见分歧的解决过程,记录于专业意见分歧解决表中。汇总重大事项,编制重大事项概要。		6300 6400	徐徽
6. 评价审计结果,形成审计意见,并草拟审计报告: (1)对重要性和审计风险进行最终评价,确定是否需要追加审计程序或提请被审计单位作出必要调整: ①按财务报表项目确定可能的错报金额; ②确定财务报表项目可能错报金额的汇总数(即可能错报总额)对财务报表层次重要性水平的影响程度。 (2)对被审计单位已审计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并草拟审计报告。			
7. 由项目负责经理复核工作底稿。			刘立
8. 由项目负责合伙人复核工作底稿。			鞠海生
9. 必要时,实施项目质量控制复核。			
10. 向适当的高级管理人员获取经签署的管理层声明书,并确定其日期与审计报告日期一致。		6500	徐徽
11. 撰写审计总结。		6600	徐徽
12. 完成审计工作完成情况核对表。		6700	徐徽
13. 完成业务复核核对表。		6800	徐徽、刘立
14. 正式签发审计报告。			徐徽、刘立

五、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六、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河南沛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8. 承诺函

致：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 （采购人名称）

- 一、我单位承诺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二、我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卢伟 （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 期： 2025 年 2 月 1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29MAGJFYX6K

营业执照

(副本0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1年03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卢伟

住所 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宝城街道办事处
处滨河北路祥和水岸八单元203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筑劳务分包；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水泥制品销售；石制品销售；非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房屋拆迁服务；装卸搬运；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10 月2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宝城街道办事处滨河北路祥和水岸八单元2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1729MA9GJEYX6 法定代表人: 卢伟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341336541 有效期: 至2026年06月13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发证机关:

2022年01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9. 承诺函

致：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采购人名称）

一、我单位承诺参加本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我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卢伟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2025____年____2____月____11____日



10.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采购人名称）

一、本单位保证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单位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施工由本公司独立承担。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卢伟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2025____年____2____月____11____日



11. 承诺函

致：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采购人名称）

一、我单位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我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卢伟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2025____年____2____月____11____日



12. 响应性承诺

致：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采购人名称）

我公单位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具体承诺如下：

1.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2. 响应函签字盖章：符合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响应函签字盖章的要求。
3. 响应文件格式：符合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4. 磋商内容：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 项规定。
5. 计划工期：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规定。
6. 质量要求：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
7. 磋商有效期：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8. 磋商报价：报价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卢伟（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 期：2025 年 2 月 11 日



13. 信用中国查询截图

2025/2/2 12:00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ongdianguanzhushixinmingdan/>

1/1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点领域查询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河南沅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河南沅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28030127728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dlycx/?tablename=credit_rsb_fr_tqnmggz&gsName=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1/1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29MA9GJEYX6K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卢伟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1-03-24	住所	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宝城街道办事处滨河北路祥和水岸八单元203

行政管理4

诚实守信0

严重失信0

经营异常0

信用承诺2

信用评价0

司法判决0

其他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24030127728

政府网站 找错

主办: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备案: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xinxiangqing/xyDetail.html?searchState=1&entityType=1&keyword=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uuid=08... 1/1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shixinheimingdan/

1/1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息+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14. 中国执行公开网查询截图

2025/2/2 12:05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91411729MA9GJEYX6K

省份:

-----全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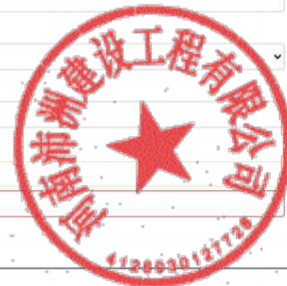
验证码:

6mub

6mub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729MA9GJEYX6K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2025/2/2 12:05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15. 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2025/2/2 12:06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中国政府采购网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河南清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河南清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2月02日 12时06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政府网站
找错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l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60068号

© 1999-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1729MA9GJEYX6K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卢伟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宝城街道办事处滨河北路祥和水岸八单元203、13525530011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



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卢伟

日期：2025 年 2 月 11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八、其他材料

1、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及信阳清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磋商。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磋商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



的中标产品，我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卢伟（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5年2月11日



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 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集镇街区综合提升-平瀾路改造提升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信平财磋商采购-2025-2) 磋商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

卢伟



日期：2025 年 2 月 11 日

3、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单位名称）的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集镇街区综合提升-平淞路改造提升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集镇街区综合提升-平淞路改造提升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3人，营业收入为123.62万元，资产总额为728.3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万元，属于_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电子签章）：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1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1日



5、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及信阳清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集镇街区综合提升-平淝路改造提升项目，采购编号：信平财磋商采购-2025-2）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卢伟（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5年2月11日



6、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资料

(1) 优惠承诺

致：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采购人名称）

一、保证连续承诺

1、建立强有力的指挥机构。

2、配足配全良好的施工机械设备。根据工程规模和工程特点，配合配合各种施工机构设备，注意搞好施工机械的检修、保养工作，落实好清洁、润滑、坚固、调整、保持机械设备的完好。

3、保证物资供应，加强物资管理，根据施工进度认真做好材料的采购、运输、进场、供应为，及时满足需要，保证施工生产进行。

4、选派事业心强、业务精、技术熟练的工程技术人员和技术人参加工程施工。

5、狠抓工时利用率连续作业方法，雨天适时调整，广泛推行“满负荷工程”部分工时实行“弹性工作法”和分段定期包工等办法，有效调动职工积极大力提高劳动生产率，形成各工序流水作业，保证工期。

6、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技术规范组织施工，杜绝质量事故，避免工程保证各项工程、各道工序按工期要求，有条不紊地进行。

7、加强科技攻关，积极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提高技术水平，以技术保工期，加快施工进度。

8、采取切实可行的雨季施工措施，保证施工连续进行。

9、协调处理好各方面的关系，以促进施工的顺利进行。

二、冬雨期施工承诺

1、确保信息畅通。由于雨季施工暴风雨等恶劣天气的不确定性和突发性，对破坏程度难以进行预测，需要加强对气象信息的控制管理，及时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加强防范。

2、防护的全面性。施工现场涉及面较广，包括各部分现场和临时设施的安全防护以及全部人员的安全，因此在制定安全措施时一定要全面细致周到，不可因事小而不为，以留有隐患，带来损失。

3、科学组织施工。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时充分考虑冬雨期施工的特点，将不宜在冬雨季施工的工程提前或延后安排，搞好工序穿插，提高工效和施工速度，遇到较大的暴



风雨天气应停止施工。

4、快速反应做好防汛抢险救灾应急准备，在雨期施工时，各种防护措施要进一步加强。确保抢险救灾物资人员到位，发生险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5、雨期施工预防措施：

(1) 项目经理是冬雨期施工生产质量、安全第一责任人，对质量、安全全面负责。成立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雨期施工生产领导小组，明确小组成员的各自职责。应设专人负责与气象部门联系，及时收听气象台（站）天气预报，随时掌握气象变化情况，以供施工参考。

(2) 积极做好冬雨期施工的各项准备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雨期施工方案，对全体职工进行一次全面的雨期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教育。必须保证雨期临时道路畅通无阻。

(3) 备足、备齐防雨、防汛、防潮、防暑、防台风等各种雨期施工器材物资。

(4) 冬雨期到来前对生活 and 生产设施进行一次全面的防雨、防汛、防潮、防风暴、防雷击检查，并及时予以维修加固。

三、协调配合措施承诺

我单位承诺在中标后，能够充分协调本项目周边关系，具体措施如下：

(一)、与发包人的配合与协调措施

1、我公司一旦中标后，立即与发包人取得联系，办理合同签订文档相随等相关事宜，并按照投标承诺做好人员、施工设备等施工资源的组织工作。

2、合同协议签订后，将尽快与现场发包人代表取得联系，根据发包人代表在本项目中各管理部门的职能和工作权限，成立相应的组织管理机构，明确职责分工及与发包人的主要接口人员，并报发包人备案，以便施工过程中与发包人的联系和沟通。

3、与发包人协商确立工程协调例会制度、双方文件收发及信息传递方式等。施工过程中及时向发包人代表通报施工情况，协商工作事项，解决施工中存在的问题。

(二)、与监理人的配合与协调措施

1、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监理人提供本标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和由承包人负责设计部分的施工图纸（包括临时工程与设施等设计），施工中按监理人要求提供单位工程或分部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措施、计划等。

2、严格按照经监理人批准的图纸、文件施工和过程控制，并按合同规定和监理人的指示及时提供试验成果、施工样品和必要的文字说明，以及工程照片、录像、会议纪要等。

3、施工过程中，工程各部位严格执行“上道工序不合格，下道工序不施工”的准则，使监理人能顺利开展工作。当双方出现意见分歧时，遵循“先执行监理指令，后协商统一”的原则，在现场质量管理工作中，维护监理人的权威性。

（三）、与设计单位配合及协调措施

1、工程中标后及时通过发包人、监理人与设计单位取得联系，详细了解设计意图及工程要求，在认真审图的基础上对设计图纸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澄清建议，协助完善施工图纸设计。

2、通过发包人、监理人与设计单位协商制定供图计划，根据现场施工的实际进度及时向发包人、设计单位提供调整供图计划，以满足施工进度要求。

3、严格按照设计图施工，施工过程中保持与设计代表的联系，对施工中出现的设计问题及时与设计代表沟通，提出建议，并向发包人、监理人汇报，在办理设计变更手续未批复前，不得随意变更设计进行施工。

（四）、与当地农民关系协调措施

1、环境协调措施

1.1 项目部设置群众接待室，负责扰民和民扰协调处理工作，负责接待和解决周边群众的投诉并于3日之内给予答复。接待室设专人值班，负责随时接待来访居民，认真听取有关方面对本公司的意见和建议，并督促改正，满足有关部门的要求，保证工程顺利进行。

1.2 为实现工程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最小化，本总承包项目经理部配置粉尘、噪声等测试机具，对场界噪声、现场扬尘等进行监测，并委托环保部门定期对包括污水排放在内的各项环保指标进行测试，总承包项目经理部对环保超标的项目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理。

1.3 项目部认真教育施工人员严格遵守市民文明公约以及对建筑施工企业的各项规定，维护市民的利益，与当地群众建立起相互理解信任，相互支持配合的良好关系，尽力减少工程施工给当地群众带来的不便；使当地群众积极支持工程建设，共同维护正常

秩序。

四、工程安全承诺

承诺对本单位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保证施工人员遵守公司的厂规，服从公司现场管理人员的管理。承诺安全文明施工，保证现场不出现消防安全事故和工伤事故，设立现场安全负责人。

五、我司将在施工期间积极参与招标人组织的协调工作会议，积极配合其他相关专业的施工工作，积极协调与招标人、监理和周边关系，为招标人排忧解难，确保工程在合同工期内保质保量完成。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卢伟 (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2 月 11 日



(2) 企业业绩

类似业绩一

信阳高级中学贤岭校区 1、2、3 号教学楼 零星维修工程施工合同

采购方（甲方）：信阳高级中学

供应方（乙方）：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信阳高级中学贤岭校区 1、2、3 号教学楼零星维修工程（项目编号：HNHX-CG-2409）经过公开招标确定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作为中标单位，依照《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信阳高级中学贤岭校区 1、2、3 号教学楼零星维修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信阳高级中学贤岭校区 1、2、3 号教学楼零星维修工程。

2、项目编号：HNHX-CG-2409。

3、工程地点：信阳高级中学贤岭校区。

4、工程内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二条：合同价款

中标合同价：570000.00 元，大写：伍拾柒万元整。

经双方协商，该工程按实际决算确定金额付款，付款方式按照合同第七条约定付款方式进行。



第三条：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4 年 8 月 17 日，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第四条：质量、安全要求

1、本工程要严格按照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等国家现行有关建筑施工规范和标准精心施工，确保施工质量。

2、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图纸设计标准。

3、乙方要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程，要采取措施确保施工现场和周边行人的安全，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和相关费用。

第五条：材料供应

1、乙方保证使用正规、合格的优质材料和设备，所有施工材料要提前通知甲方与监理方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与使用，且原材料样品要交由甲方保存。

2、所有材料、设备必须有出厂合格证和质量检验报告。

3、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图纸设计及质量合格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结算方法

工程量按实际测量，少算漏算据实结算，甲方以财政局评审中心决算评审结果结算。

第七条：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施工材料及人工进场预支付工程合同总价款的30%，施工完成后，双方派人现场测量，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70%给乙方，竣工验收合格经决算评审后，确定实际结算金额，甲方支付至该工程决算评审价款的97%；余款3%作为质保金。一年以后经复核，无工程质量问题，3%质保金一次性付清。

2、承包方应向发包方开具正规发票。

第八条：工期延迟

1、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2、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的问题，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3、因疫情、极端天气、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第九条：工程验收和保修

1、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由甲方、乙方、监理方组成的验收组进行竣工验收，几方共同协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乙方通知甲方与监理方等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组织验收，逾期视为该工程验收合格。

3、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进入保修期，保修期为12个月，免费保修内容为本公司施工过的项目，因外力引起的损坏收费



维修。

第十条：甲方义务

- 1、开工前，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
- 2、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 3、参与材料、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组织竣工验收。

第十一条：乙方义务

- 1、严格执行现行有关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规程和防火规定，按期、安全、保质完成工程。
- 2、不得将工程转包。
- 3、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服从发包方对现场的一管理。
- 4、不得损坏房屋建筑主体，要保护好原有的建筑成品，因承包方原因对已建好的建筑物和设备造成损坏承包方要负责修复和赔偿。
- 5、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干净施工现场并将垃圾清除。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 1、在合同履行期间，因擅自解除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进行赔偿。
- 2、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发包方负责。
- 3、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有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4、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履约的、不按合同约定质保的，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约定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乙方拒不赔偿或整改的，甲方可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申请对乙方进行失信行为记录。

第十三条:其他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由信阳市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3、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章）：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4年8月16日

乙方（章）：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4年8月16日

类似业绩二

工
程
施
工
合
同

施工发包人：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

施工承包人：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作业概况

- 1.1 工程名称：佛山村马大湾景观绿化工程
- 1.2 工程地点：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
- 1.3 工程内容：原有路沿路面拆除，重新挖沟，砌景观墙，绿化、草坪、地面石化、仿古屋面新做，局部外墙面一般抹灰，垃圾清运等。
- 1.4 工期：根据实际工程量合理安排人员服从发包方合理要求的工期（如遇不可抗力工期相应顺延）。

第二条 工程发包方责任

- 2.1 向承包方交付具备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 2.2 负责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 2.3 负责统一安排技术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及交工验收。
- 2.4 按时提供图纸，及时交付应供材料、设备，周转材料、安全设施保证施工需要。
- 2.5 负责与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第三条 工程承包方责任

- 3.1 对本合同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向工程发包方负责，组织具有相应资格证书的熟练工人投入工作，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制度。
- 3.2 承包方根据施工组织设计总进度计划的要求，有阶段工期要求的提交阶段施工计划，必要时按工程承包方要求提交周、月施工计划，以及与完成上述阶段、时段施工计划相应的劳动力安排计划，经工程发包方批准后严格实施。



3.3 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精心组织实施，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科学安排作业计划，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保证工期；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承包方应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修改、返工、工期拖延、现场脏乱造成的损失及各种罚款。

3.4 按工程发包方统一规划堆放材料、机具，按工程发包方标准化工地要求设标牌，搞好生活区的管理，做好自身责任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3.5 按时提交报表、完整的原始技术经济资料，配合工程发包方办理交工验收。

3.6 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和已完工程部分的成品保护工作，因承包方责任发生损坏，承包方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各种罚款。

3.7 承包方应按照法律规定支付工人工资，不得因延迟或推迟支付工人的工资而引发社会矛盾，影响工程进展。如因承包方原因造成农民工未能按时足额取得劳动报酬而导致工人围堵、闹事等损害甲方声誉、利益的，发包人无需征得同意直接代为处理，相关费用（包括支付款项、诉讼费、律师费等）直接从承包工程款中扣除，并由此受到的工期延误处罚等一切损失由承包方承担，从应付工程款中扣除。

第四条 质量标准

4.1 要求本工程必须达到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规定的标准，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规定质量标准时，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4.2 本工程承包方必须按工程整体施工图纸、发包方技术方案等要求及其规定进行。

4.3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五条 质量检查与验收

5.1 承包人应随时允许并配合发包人或监理单位进入承包人施工场地检查工程质量。

5.2 工程质量应达到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
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

6.1 合同签约价定为：大写：贰拾贰万叁仟伍佰元整（小写：223500 元，含增值税发
票，税率 9 %）

6.2 发包人支付工程费用的时间和方式：工程全部完成，竣工验收后支付工程款。

第七条 承包合同解除与撤场

7.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和发包人的要求施工。如承包人的施工进度和施工质量明显不能满足合同和发包人要求，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采取整改措施和加快施工进度，承包人应无条件的采取各种措施满足发包人要求，同时发包人有权将剩余工程量分包给其他施工队伍。如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通知后 5 日内仍不能满足发包人要求，发包人有权解除承包合同并要求承包人撤场。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要求撤场的通知后，应在 5 日内无条件撤出发包工程施工场地，并妥善保护施工现场的所有发包人财产和已完工程。承包人应对施工进度和施工质量不符合承包合同和发包人要求承担责任，并赔偿发包人所有的损失。对于承包人造成的损害赔偿，发包人优先从合同价款总额中扣除所需赔偿金额。

7.2 对于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搭建的临时设施，如发包人要求拆除，承包人应拆除，并将施工场地清理干净直至令发包人满意。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

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8.1.1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协议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发包人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

8.1.2 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定的质量标准的。

8.1.3 承包人将其承包的分包工程转包或再分包的。

8.1.4 承包人不履行工程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8.1.5 施工发包人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主要材料，在施工过程中由于承包人的作为或不作为、故意、疏忽或过失、过错等原因造成材料浪费或损坏的，使发包人遭受任何损失，承包人应自行承担损失并赔偿。

第九条 工程合同生效与终止

9.1 工程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并在工程竣工交付、发包人付清工程结算工程款后终止。

9.2 本合同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各执一份。

发包人：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余晖

承包人：河南沛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4.7.10

